

广东省梅州航道事务中心

航道通告

梅航道通〔2020〕14号

梅州航道事务中心关于丰顺县潭江镇 韩江出米田采区航标异动的通告

各有关单位、船舶:

丰顺县潭江镇韩江出米田采区于2020年10月27日开始采砂作业,为保障采砂期间采砂航段的船舶通航安全,梅州航道事务中心下属大埔航标与测绘所受委托对该航段设置施工临时助航标志,有关事宜通告如下:

一、设标河段: 韩江丰顺县潭江镇出米田河段

二、标志设置情况: 在采砂作业区上、下游100米处各设置一座左侧浮标,概位及标别: T临-1(N24° 06' 51.86" , E116° 32' 16.24")、T临-2(N24° 06' 40.01" , E116° 31' 36.53"); 型号与规格: HF1.2型; 标体白色; 灯光节奏及颜色: 单闪绿光; 闪光周期2.5秒(0.5+2)。

三、标志启用时间: 2020年12月3日18时

四、注意事项：

采区采砂作业期间，将根据采砂作业船舶开采位置的变动而相应调整标志配布。航经上述河段的船舶应加强瞭望，谨慎驾驶，注意避让，按助航标志标示的航道慢速通过。

临时助航标志撤销不再另行发布通告。

上述各事项，请各单位船舶、排筏知照，以策安全。

广东省梅州航道事务中心

2020年12月2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广东省航道事务中心，梅州市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局，梅州海事局，
丰顺县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局，大埔航标与测绘所。

梅州航道事务中心办公室

2020年12月2日印发
